附表八之一

臺北市　　區強迫入學委員會執行強迫入學條例成果彙整季報表(國小版)

(　年　月～　年　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製表

國小		月份						月份						月份						本季各月份件數總計
原因		已達(逾)義務教育年齡而未入學者			無故中輟或長期缺課累計達七日			已達(逾)義務教育年齡而未入學者			無故中輟或長期缺課累計達七日			已達(逾)義務教育年齡而未入學者			無故中輟或長期缺課累計達七日			
處分		勸告限期入學	警告限期入學	罰鍰限期入學	勸告限期入學	警告限期入學	罰鍰限期入學	勸告限期入學	警告限期入學	罰鍰限期入學	勸告限期入學	警告限期入學	罰鍰限期入學	勸告限期入學	警告限期入學	罰鍰限期入學	勸告限期入學	警告限期入學	罰鍰限期入學	
一年級	男																			
	女																			
	計																			
二年級	男																			
	女																			
	計																			
三年級	男																			
	女																			
	計																			
四年級	男																			
	女																			
	計																			
五年級	男																			
	女																			
	計																			
六年級	男																			
	女																			
	計																			
小計																				共計件

填表說明：1.區強迫入學委員會應於每年一、四、七、十月五日前彙整編制本表二份：

一份自存，一份送市政府教育局。

2.市政府教育局應於每年一、四、七、十月十五日前完成彙整，並陳報教育部。

承辦人：　　課(股)長：　　機關長官：